附件3

2019年度专利奖奖励办事指南

一、政策依据

## 1.《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促进科技创新产业发展扶持办法》（穗南开管办〔2017〕1号）第二十八条

2.《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促进科技创新产业发展扶持办法实施细则》（穗南开工科信〔2017〕13号）第四十五条

二、申请条件

符合以下全部申请条件的单位，可以申请：

1.工商注册地、税务征管关系及统计关系在广州市南沙区范围内。

2.有健全的财务制度、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实行独立核算。

3.承诺10年内注册及办公地址不迁离本区，不改变在本区纳税义务，不减少注册资本，以及本区约定的其他经济效益承诺。

4.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内获得国家、省、市级专利金奖、专利优秀奖。

5.如专利奖为共同申请，须为第一专利奖申请人。

三、申请时间

2020年集中受理申请时间为7月2日-7月31日。申报单位可登录南沙区企业综合服务平台（https://qiye.gzns.gov.cn/）提出申请，系统预审通过后，请于7月31日17:00前到南沙区政务服务中心的政策兑现窗口递交纸质材料，逾期不申请视同自动放弃。

四、奖励标准

（一）对获得国家级专利金奖、专利优秀奖的项目，分别给予15万元、和10万元的奖励；

（二）对获得省级专利金奖、专利优秀奖的项目，分别给予10万元、和8万元的奖励；

（三）对获得市级专利金奖、专利优秀奖的项目，分别给予8万元和5万元的奖励；

同一专利项目同时获得多个级别的专利奖项时，仅对最高级别的奖项给予奖励。

五、申请材料

以下申请材料1—7项按顺序装订成册，一式1份，加盖骑缝章。

1.《广州市南沙区政策兑现事项材料清单》（该清单在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预审通过后系统自动生成，请自行打印并在提交纸质材料时一并提交，经办人签名）。

2.《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专利奖奖励申请表》（见附件3-1,原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承诺书（见附件3-2，原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4.企业办理人委托书（见附件3-3，原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办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核原件）。

5.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6.企业或机构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7.2019年获得专利奖证明文件：获奖证书、获奖批复文件、获奖的专利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核获奖证书原件），获奖专利项目简介及其他证明材料。

六、受理部门

广州南沙开发区政策兑现窗口（窗口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凤凰大道1号南沙区政务服务中心1楼中庭82-85号窗）

联系电话：020-39053010；邮箱：nanshazcdx@qq.com

受理时间：周一到周五: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法定节假日除外。

七、业务主管部门

广州市南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联系电话：020-34687133；邮箱：nsip@qq.com

咨询时间：周一到周五: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

八、办理时限

42个工作日（形式审查5个工作日；实质审查24个工作日；资金拨付13个工作日）

（以上办理时限扣除法定节假日、公休日；扣除组织专家评审论证、公示所需的时间以及与上级部门业务信息系统等区外部门的业务信息系统核实所需的时间；其他需要扣除时限的特殊情况）

九、办理流程

**（一）企业申报。**

申请人在南沙区企业综合服务平台（https://qiye.gzns.gov.cn）进行注册。注册通过后，申请人按要求将填写好的申请材料扫描上传系统申请预审。事项预审通过后，申请人按照办事指南要求向政策兑现窗口提交申报资料。区政务服务中心负责形式审查，符合条件且提交的申请资料齐全的，予以受理，并移交业务主管部门；符合条件但材料不齐全的，一次性告知限期补正材料；不符合条件的，不予受理。

**（二）部门核查。**

区行业主管部门商区内相关部门对申报材料进行核查，必要时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评审，商区内执法部门核查企业违法违规情况，形成拟拨付的奖励资金安排方案。

**（三）审定。**

区行业主管部门根据经费额度和审批权限提请由分管区领导主持召开的评审小组或区政府审定，对奖励资金安排方案进行最终审定。

**（四）公示与拨付奖励资金。**

区行业主管部门将通过审定的奖励资金安排方案在南沙官方网站、南沙区企业综合服务平台上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公示期满无异议的，区行业主管部门向区财政局申请拨付资金，提供对企业奖励金额的审批文件，并按《广州南沙本级部门预算支出管理办法》规定程序申请办理。

公示有异议的，由区行业主管部门重审，重审认定异议内容属实的，不予支持，区行业主管部门需在认定异议属实后的5个工作日内将有关情况反馈给申请单位。经调查异议内容不实的，由评审小组审议后同下一批次项目一起公告。

**（五）事后抽查。**

区行业主管部门应会同政务服务数据管理、统计部门，分别对单位注册情况、单位在地统计开展情况进行抽查。协议有效期内单位注册地搬离南沙和统计归属权不属于南沙的，应追缴相关奖励资金。

附件：3-1.2019年度专利奖奖励申请表

3-2.承诺书模板

3-3.企业办理人委托书模板

附件3-1

2019年度专利奖奖励申请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单位注册地址** |  |
| **单位办公地址** | **（如与单位注册地址一致，不需填写）** |
| **注册成立时间** |  **年 月 日** | **注册资本** |  **万元**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法定代表人** |  |
| **专利奖项目名称** |  |
| **获奖专利项目简介（300字内）** |  |
| **颁奖部门** |  | **奖项名称** |  |
| **获奖年度** |  |  |  |
| **开户银行** |  | **开户帐号** |  |
| **开户名** |  | **信用等级** |  |
| **单位负责人** |  | **职务/职称** |  | **电话** |  |
| **单位联系人** |  | **职务/职称** |  | **电话** |  |
| **申请专利奖奖励经费** |  **万元** |
| **申请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3-2

承诺书

广州市南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我单位 （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对申报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专利奖奖励有关事宜，郑重承诺：

一、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复印件与原件是一致的。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相关的企业征信体系中。

二、承诺自获得奖励扶持后，10年内注册及办公地址不迁离南沙区，不改变在南沙区的纳税义务，不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南沙区约定的其他经济效益承诺。如有违反，政府有权追缴已发放的奖励资金及相关孳息。

 法人签章：

 （企业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3-3

企业办理人委托书

**（模板）**

广州市南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兹有我司需办理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专利奖奖励申请事宜，现授权委托我司经办人：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前往你处办理，望贵单位给予受理为盼！

附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人签章：

 (企业名称)(公章)

 　年 月 日